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莊凱卉

電話：3322101#7582

電子信箱：kaihui66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龍潭區龍潭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8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30001294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3000129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國立臺南大學視障教育與重建中心辦理「112學年度
寒假聽障專業2學分進階班」簡章（含相關表件）1份，請
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南大學113年1月4日南大視訓字第1120025174號
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簡章摘要如下（詳如附件）：

（一）日期：113年1月30日至113年2月2日。

（二）時間：上午8時30分至中午12時、下午1時至5時20分。

（三）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博愛樓103教室（暫訂）。

（四）報名資格：具備聽障教育之基礎能力及專業並符合以下
資格之一者：

1、已修習106至111年度聽障專業10學分班以上者（12學
分、20學分）。

2、大學或研究所已修畢聽障教育基礎課程10學分。

（五）報名方式：於113年1月15日（星期一）前傳真或寄至旨

輔導室 113/01/09 08:10



1130000193

有附件



揭中心，傳真：06-2137944，地址：70005臺南市中西區
樹林街二段 33 號。

三、倘有相關問題，請洽聯絡人林妙怡小姐、葉珮妤小姐，電
話：06-2138354。

四、本案「112學年度寒假聽障專業2學分進階班」計畫亦可至
桃園市特殊教育資源網→特教業務單位→特殊教育科→最
新消息(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13m0Kp>)下載參閱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
各市立幼兒園、本市各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電
交
2024/01/08
21:35:57
文
章

